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明月镜片”）控股股东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实业”）、实际控制人谢公晚先生、谢公兴先生、曾少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丹阳志明”）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合计持有公司 126,849,000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63.1930%）的控股股东上海实业、实际控制人谢公晚先生、谢公兴先生、曾少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丹阳志明拟于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6 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10 日），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000,000 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2.9891%。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2%。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上海实业、实际控制人谢公晚先生、谢公兴先生、曾少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丹阳志明出具的《关于减持明月镜片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获悉其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期间，谢公晚先生、谢公兴先生、曾少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丹阳志明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628,100 股，本次变动后的持股比例触及 1%的整数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沙河路 337 号 1-203 室-26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谢公晚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谢公兴			
住所		浙江省瑞安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		曾少华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丹阳市经济开发区齐梁路 19 号科技园 A 座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			
股票简称	明月镜片		股票代码	301101	
变动类型 （可多 选）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A 股	2025 年 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	1,098,100 （集中竞价）	0.5449%		
		530,000 （大宗交易）	0.2630%		
合计		1,628,100	0.807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实业	合计持有股份	111,004,500	55.0858%	111,004,500	55.0858%

	其中：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111,004,500	55.0858%	111,004,500	55.0858%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0	—	0	—
谢公晚	合计持 有股份	4,353,600	2.1605%	4,183,300	2.0760%
	其中：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653,475	0.3243%	483,175	0.2398%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3,700,125	1.8362%	3,700,125	1.8362%
谢公兴	合计持 有股份	4,410,100	2.1885%	4,116,500	2.0428%
	其中：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709,975	0.3523%	416,375	0.2066%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3,700,125	1.8362%	3,700,125	1.8362%
曾少华	合计持 有股份	1,824,100	0.9052%	1,326,000	0.6580%
	其中：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1,824,100	0.9052%	1,326,000	0.658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0	—	0	—
丹阳志明	合计持 有股份	2,773,500	1.3763%	2,107,400	1.0458%
	其中：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2,773,500	1.3763%	2,107,400	1.0458%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0	-	0	-
合计	合计持 有股份	124,365,800	61.7163%	122,737,700	60.9084%
	其中：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116,965,550	58.0439%	115,337,450	57.236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7,400,250	3.6724%	7,400,250	3.6724%
备注：上表中“占总股本比例”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2025年5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